

國民黨 4.6 億黨產 裁准解凍 「凍產合法性有疑義」法院打臉黨產會

(2016-11-05/蘋果日報)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法規及爭點
<p>國民黨針對 4.6 億元資金遭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凍結提起行政訴訟，並聲請暫停執行凍產的行政處分，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昨認為，黨產會凍產處分欠缺行政處分的明確性要求、合法性顯有疑義，裁准在訴訟確定前停止執行凍產。國民黨認為訴訟定讞前，錢仍不能用；律師則強調，可立刻憑裁定，要求黨產會解凍。藍委則籲黨產會主委顧立雄下台。</p> <p>黨產會 9 月依據《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》，凍結國民黨永豐銀行帳戶、台灣銀行支票等資產，讓國民黨差點發不出 800 名黨工薪水。國民黨認為黨產會凍產違法違憲，提出行政訴訟等，並要求停止執行，昨獲勝訴。</p> <p>台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指出，《訴願法》規定若「行政處分的合法性顯有疑義，可准停止執行」；《行政程序法》規定「行政行為內容應明確」。黨產會 9 月 20 日對國民黨黨產做出兩項行政處分，其中之一是命永豐銀行配合，對國民黨在中崙分行帳戶的款項，「除有合於履行法定義務、其他正當理由或經黨產會決議同意者外，暫停提領或匯出」，但法官認為「合於履行法定義務」不夠具體，違反行政處分明確性原則。</p> <p>黨產會對國民黨做出的第二項行政處分，是命台灣銀行配合，對於國民黨持有的 9 張支票金額，向法院提存所辦理清償提存，但法官認為依據《黨產條例》規定，必須是國民黨的「債務人」，黨產會才能發給禁止令，台銀非債務人，黨產會處分合法性顯有疑義。</p> <p>此外，國民黨在永豐銀行帳戶的錢，主要是支付員工薪資、勞健保等費用，且台北市勞工局上月曾發函命國民黨不得拖欠薪水，可見資產被凍結「情況緊急」，有暫時解凍必要。</p> <p>國民黨行管會主委邱大展說，因判決還沒最後確定，國民黨財產在定讞前不能動，這個月的薪資仍有困難。黨產會主委顧立雄則強調「一定會提起抗告」，還說北市勞動局將對國民黨開罰，法官認為情況緊急才會同意停止執行，但勞動局並未開罰，國民黨也發出黨工薪水，根本沒有不可回復的傷害，「無法理解法官的做法」。</p> <p>律師林石猛說，黨產會雖可提出抗告，但不能停止該裁定的執行，國民黨可立刻要求黨產會解凍，萬一黨產會抗告成功，發回更裁，才回到先前凍結狀態，仍不影響國民黨現在解凍的權利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何謂行政處分的明確性要求？2. 國民黨行管會主委邱大展說，因判決還沒最後確定，國民黨財產在定讞前不能動，此一說法是否正確？3. 黨產會如提起抗告，是否能停止該裁定的執行？